

4. **重申**种族主义政权获得核武器能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极其严重的危险,特别是危及非洲各国的安全,并增加了核武器扩散的危险;

5. **表示全力支持**面临南非核能力威胁的各非洲国家;

6. **赞扬**已经采取措施限制在核领域及其他领域同南非合作的那些国家政府所采取的行动;

7. **要求**南非和一切其他外国利益集团立即停止勘探和开采纳米比亚的铀资源;

8. **吁请**所有国家、公司、机构或个人立即停止同种族主义政权进行的一切形式的军事勾结和核勾结;

9.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于其1988年会议上特别计及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关于南非核能力报告中所载调查结果,优先审议南非的核能力问题;

10. **又请**秘书长在拟订和执行非洲非核化问题的有关公约或条约的方式和内容方面提供非洲统一组织可能寻求的一切必要援助;

11. **赞扬**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南非问题的1984年12月13日第558(1984)号决议和1986年11月28日第591(1986)号决议,以堵塞武器禁运方面的现有漏洞并使武器禁运更为有效,并且特别禁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和勾结;

12. **再次要求**南非立即让国际原子能机构视察其一切核设施和核设备;

13. **请**秘书长密切注意南非在核领域的发展情况,并向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2/35.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大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的各项决议,

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³⁴《最后文件》第77段所载的决定:为了帮助防止军备的质量竞赛,使科学和技术成就最后能够专门用于和平目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以防止根据新的科学原理和成就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且应当以禁止这种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新系统为目标而作出适当的努力,

注意到裁军谈判会议1987年会议期间审议了题为“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的项目,

考虑到裁军谈判会议报告中有关这个问题的部分,³⁴

深信应当运用一切方法和途径,以防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

决心防止现代科学和技术导致发展其破坏力特点与联合国1948年通过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定义确定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破坏力特点相近的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³⁵

1. **重申**必须根据国际社会的共同愿望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2. **请**裁军谈判会议根据现有优先次序,在适当的专家协助下,不断对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的问题加以审查,以期于必要时对关于确定类型的此种武器的具体谈判提出建议;

3. **敦促**所有国家在确定任何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之后,立即放弃实际发展此种武器,并开始就禁止该种武器进行谈判;

4. **再次敦促**所有国家避免采取任何可以导致产生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的行动;

5. **再次促请**所有国家作出努力以确保科学和技术成就最终专门用于和平目的;

6. **请**秘书长将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审议本项目的一切有关文件递交裁军谈判会议;

³⁴《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届会议,补编第27号》(A/42/27)第三节,G。

³⁵该定义经常规军备委员会通过(见S/C.3/32,Rev.1)。

7. 请裁军谈判会议将有关其工作成果的报告提交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审议；

8. 决定将题为“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7年11月30日

第84次全体会议

42/36. 裁减军事预算

大会，

深表关切军备竞赛不断加剧，军事开支日益增加，使所有国家的经济承受沉重负担并对世界的和平与安全造成极其有害的影响，

再次重申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最后文件》³⁶第89段，其中规定，特别是核武器国家和其他军事大国在共同商定的基础上，例如按绝对数字或百分率逐步裁减军事预算，将有助于遏制军备竞赛，并将增加将目前用于军事用途的资金转用于经济及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的可能性，

深信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将对世界的经济和财政情况有利，并可能促进为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国际援助而作的努力，

回顾在其第十二届特别会议即第二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上，全体会员国一致坚决地重申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有效性，并重申它们对该《最后文件》所作出的庄严承诺，³⁶

还回顾《宣布1980年代第二个裁军十年宣言》中规定，在这段期间，应重新作出努力，以便就裁减军事预算及将由此腾出的资源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一事，达成协议，³⁷

又回顾其各有关决议，其中大会认为应给予新的动力，以推动为就均衡地冻结、裁减或以其他方式限

制军事开支的问题，包括有关各方都能满意的适当核查措施的问题达成协议而作的努力，

意识到会员国提出的各项建议以及到目前为止在联合国范围内就裁减军事预算问题所进行的活动，

认为确定和制订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内进一步行动以及目前在联合国范围内进行的有关裁减军事预算问题的其他活动所应遵守的各项原则应被视为是一种以达成关于裁减军事预算的国际协议为基本目标的努力，

注意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在其1986年实务会议就上述各项原则达成了协议，只有一条原则除外，而各会员国就该项原则提出了各种方案，³⁸

1. 再次宣告其信念，认为关于裁减军事预算的国际协议是有可能在不影响所有国家享有的安全不受减损、自卫和主权权利的情况下达成的；

2. 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军备最强大的国家，在达成有关裁减军事开支的协议之前，自行克服其军事开支以期将腾出的经费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

3. 重申由裁减军事开支而腾出的人力和物力资源可转用于经济和社会发展，特别是用于造福发展中国家；

4.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继续审议题为“裁减军事预算”的项目，并在1988年实务会议上，完成关于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内进一步行动所应遵守的各项原则中尚未议定的最后一段的审议工作，并至迟在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时将其报告和建议提交大会；

5. 重新唤起各会员国注意：确定和制订各国在冻结和裁减军事预算领域内进一步行动所应遵守的原则，将有助于调和各国的意见和在各国之间建立信任，从而有利于达成关于裁减军事预算的国际协议；

6. 促请各会员国特别是军备最强大的国家，加强准备进行建设性的合作，以期就冻结、裁减或以其他方式限制军事开支达成协议；

³⁶《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二届特别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9至13，第A/S-12/32号文件，第62段。

³⁷见第35/46号决议，附件，第15段。

³⁸《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1/42)，第28.8段。